

【台湾商务印书馆学术经典】

郭嵩焘

王 镞

薛福成

郑观应

胡礼垣

严 复

康有为

谭嗣同

主编：

台湾中华文化总会

王寿南

清

中国历代思想家



九州出版社 |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

中国历代思想家

(三)

主编：
台湾中华文化总会
王寿南



九州出版社 |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中国历代思想家. 清. 3 / 中华文化总会, 王寿南主编
编 : 陆宝千等著. —北京 : 九州出版社, 2011. 3
ISBN 978-7-5108-0853-1

I. ①中… II. ①中… ②王… ③陆… III. ①思想家
—评传—中国—清代 IV. ①B2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1)第026377号

中国历代思想家. 清. 3

作 者 中华文化总会 王寿南 主编 陆宝千等 著
出版发行 九州出版社
出版人 徐尚定
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甲 35 号 (100037)
发行电话 (010) 68992190/2/3/5/6
网 址 www.jiuzhoupress.com
电子信箱 jiuzhou@jiuzhoupress.com
印 刷 涿州市星河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 880 毫米 × 1230 毫米 32 开
印 张 14
字 数 347 千字
版 次 2011 年 3 月第 1 版
印 次 2011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-7-5108-0853-1
定 价 32.00 元

目 录



郭嵩焘 / 1

王 鐗 / 25

薛福成 / 87

郑观应 / 133

胡礼垣 / 163

严 复 / 207

康有为 / 303

谭嗣同 / 375

郭嵩焘

陆宝千 著



目 录

一、传略.....	5
二、理学.....	8
三、礼学.....	10
四、史学.....	12
五、洋务思想.....	15
六、结论.....	21

一、传略

郭嵩焘号筠仙，字伯琛。晚年自号玉池老人，学者则称之为养知先生。湖南湘阴人。生于清嘉庆二十三年（公元一八一八年），他几历艰辛，始成进士。随即遭逢双亲之丧，所以丁忧在家。咸丰元年，太平军起于广西桂平金田村，第二年进入湖南境内，他和左宗棠避乱于玉池。到了秋天，太平军围攻长沙，湖南巡抚张亮基延请宗棠相助。宗棠本来不肯答应，但是嵩焘劝道：做大官的人，已经很久没有礼遇读书人了，现在张巡抚居然有这一件举动，你应当要成人之美。宗棠听了，便到长沙去拜访张亮基，亮基便请宗棠负责军事。以后宗棠建功立业，成为中兴名臣，便是由于郭嵩焘一句话所激起的。这一年的冬天，太平军占领了武昌。清政府命令曾国藩办理团练。此时曾国藩也正守制在家，接到诏书后，拟覆疏恳辞。适逢郭嵩焘来吊丧，嵩焘于是极力劝阻国藩说：你本来就有澄清天下的大志，为什么不利用现在这个机会乘势起来呢？并且古人也有墨经从戎这件事，你不必为礼所拘。同时又向国藩的父亲陈说应当保卫家乡的理由。国藩的父亲乃对国藩说嵩焘所说道理实在光明正大。于是国藩乃决定出山，后来终于平定了太平天国。这也是受了郭嵩焘的一番话而决定的。

其后曾国藩的湘军训练完成，出省援助南昌守军，郭嵩焘也在军中。南昌解围后，他得以功授编修。按照那时的规定，由翰林而

授为编修，必须先经过散馆考试。现在他未经考试而直接获授此职，当时是一桩罕见的事。此后他为湘军担任筹饷工作，奔走甚劳。咸丰七年，曾国藩因父丧回籍守制，他也离开湘军，入京供职。

八年三月，英、法、美、俄四国使臣相继率船至大沽口，要求修订鸦片战后所订之商约。四月，夺据大沽炮台，四使进抵天津。清廷迫不得已，与之订约。四国兵舰既退，清廷便于六月命僧格林沁治防天津海口。这时嵩焘时常与人讨论洋务。十二月，受命入值南书房。那时，凡入值南书房的人，都是文学侍从近臣，以翰林进士为多，学试各差，往往尽先简放。他这次能获此优异的差使，因有兵部尚书陈孚恩的奏荐。孚恩说他“通达时务，晓畅戎机，足备谋士之选”。可见他之所以能入南书房，是因为海防紧急，客观情势上需要这位洋务人才的缘故。所以次年春天，便受命随僧格林沁赴天津办理海防。但是他对洋务的意见和僧格林沁相忤。十月，受命往烟台查办厘收，不久被僧格林沁奏劾回京。十年春，便辞职回里了。

过了二年，李鸿章为江苏巡抚。因为上海洋商萃集，江苏司道必须能通达外情，明知政事者，方克胜任，于是便保奏郭嵩焘为苏松粮储道。郭氏于同治元年十月接任。次年五月，即擢为两淮盐运使。八月，更命署理广东巡抚。这是因为广东为湘军重要的饷源所在，希望郭氏能加以整顿，以裕饷源。后来湘军克复南京，太平天国的余党李世贤、汪海洋等由江西进入广东。他奏陈广东军务贻误的原因，归咎于两广总督瑞麟。清政府命左宗棠查办。宗棠覆奏时，责粤军会剿不力。并称郭嵩焘“勤恳笃实，廉谨有余，而应变之略，非其所长。”于是清廷将他内召回京，另候简用。他便于同治五年六月辞职回里了。

此后家居八载，从事于著述和讲学。十三年春，日本借口台湾生番杀害琉球遭风难民，派兵侵犯。由恒春登陆，进攻番社。清廷

命沈葆桢为钦差大臣，前往办理。五月，清廷严令沿海各省筹防。七月，又命郭嵩焘、丁日昌等来京陛见。因为他们两人在当时都是以通达洋务见称的。光绪元年二月，嵩焘受命为福建按察使。七月，又受命为出使英国大臣。他回京以后，又署兵部侍郎，并在总理各国事务衙门行走。次年八月，署礼部侍郎。十月，启程赴英。十二月，到达伦敦。这是中国第一位驻英使节。三年三月，清廷正式任他为兵部左侍郎，仍留伦敦。四年正月，兼任出使法国大臣。他抵英以后，不断与副使刘锡鸿发生龃龉，后来刘锡鸿调为驻德大臣，二人依旧互相攻讦。于是清政府命令曾纪泽为使英大臣。他便在光绪五年正月返国了。此后先后主讲于城南书院、思贤讲舍。光绪十七年（一八九一年）卒。年七十四岁。

西方文化之第一次进入中国，是在明代中叶。这一个自西而来的文化浪潮，因清圣祖之禁教而中止。西方文化之第二次进入中国，是在鸦片战争前后。这一次文化浪潮之涌进，国人之初步反应，大抵是出于鄙夷之情，诋毁排拒，很少有人能平心静气，究其长短者。郭嵩焘在当时以精于洋务知名，他便是少数卓识之士中的一个。但是识见由于学问，他之所以精于洋务，即是由于他的深于学问而来。我们要研究郭嵩焘的思想何以在当时能迥异于流俗，便需要从他的学问根底说起。

二、理学

郭嵩焘青年时期最要好的朋友是刘蓉和曾国藩。刘蓉少时并不从事于科举之学，他所致力的是理学。郭嵩焘少时则从事于词章之学。刘蓉常常劝他：文章之道，在乎“积理而炼识”。假如它的内容，无关于世道人心，那正如花草之美，锦绣之文，这种文章仍然不是重要之物。读书的人，立身处世，应当从大处着眼。假使你专门研究文艺而不讲正学，道德和事业皆没没无闻，即使做到了文章和班固、司马迁一样，诗歌超过了曹植和刘桢，对于自己的身心，仍然没有好处，对于社会仍然没有什么关系。自己苦心孤诣，消耗了一生的精力去从事文艺，不过给别人鉴赏罢了，站在整个国家和社会的立场看来，有它也好，没有它也好，无足轻重啊。曾国藩考取进士以后，在北京服官，认识了唐鉴、倭仁等理学家，也从事于理学的实践。从曾氏的日记上可看出他克己工夫的努力。由于郭嵩焘和刘、曾二人交往之密，他不能不受到理学的影响。道光二十三年，他在湖南辰州坐馆。那时辰州的鱠鱼价钱是一斤三十文，兼为去刺。他的仆人买了半斤佐餐。他吃了以后，告诉仆人以后不要再买了。因为湘阴的鱠鱼高于肉价，他的父母一年中不过吃一、二次。现在他一人享用独优，于心不安。而且“方随事勉自刻励，每食厚味，必不宜”。可见这时他已在从事理学工夫了。道光二十四年，他赴京会试时，曾直接拜访唐鉴。初听唐氏的言论，似觉很是

平易，后来读了唐氏的省身日课，才知理学“惟在日用行习之间，辨之明而守之严”，“天下事物之待理者，求之一身，而固无待于外也”。光绪十四年二月十五日，王闿运过访他，他正在静坐。静坐也是理学工夫之一。这时他已七十一岁了，可见他直至老年，皆在实践理学之中。

嵩焘之于理学，不但躬亲实践，而且著有性理精义札记，可惜生前并未付梓，后人无从知道其内容。但他尚有《大学》和《中庸》的章句质疑。从这二书中，可知他对于理学在义理上也有所发明。第一、他反对朱子的《大学》章句中纲领条目分疏之说。原来朱子把《大学》本文分为十一段，称第一段为经，第二段至十一段为传十章。但郭嵩焘另有分法：他把朱子之所谓经称为第一章，把朱子所称之传首章至第六章合称为第二章。以下再改朱传之第七章为第三章，第八章为第四章，第九章为第五章，第十章为第六章。他以为第一章的内容是“首明大学之旨，归本诚意致知，而先释致知之义”。而朱子章句中把纲领条目分开解释，“未足以贯通圣经之全，而或失之纤曲”。

第二，嵩焘反对朱子的致知补传。他以为《大学》一书，主要内容是致知和诚意。其所新定的第一章是解释致知的，第二章则是解释诚意的。被朱子认为是传之五章者“此谓知本，此谓知之至也”一句，仍应当在第一章“未之有也”一句之下。因为《大学》本文“致知在格物”，并不说致知“先”格物，此表示“格物即是致知”，所以此下结“此谓知本，此谓知之至也”，就是朱子所补格物致知一章的内容。“经文本自无缺也”，用不着再补传了。

第三，嵩焘十分重视“勇”德。《中庸》上说“知仁勇三者，天下之达德也”。他认为朱子解释这一段时，说得十分惝恍无归宿。自宋代张载以下，许多人都把勇字看得太轻了。“经文分明言知、仁、勇三者天下之达德，如何轻易低昂”？他又以为此三者各有知、

行之别。例如自知一方面来看，求明理是知中之知；求胜私是仁中之知；求养气则是勇中之知。又从行一方面来看，那么据理以行就是知；秉公以处就是仁；以全力任之，那便是勇了。

第四，嵩焘认为中庸之德，必须以礼为表达的形式。他说《中庸》一书的内容，主要是论礼之精意。所谓礼之精意是什么呢？乃是对一个人的行为“裁其过，辅其不及”。由于礼，一个人可以“复其性之善而归于中”，所以君子有崇礼之功。

三、礼学

郭嵩焘既然以为“君子有崇礼之功”所以他写了一部《礼记质疑》。《礼记》本来有郑玄的注，郭氏以为其中有可疑的地方，值得讨论，所以把他自己对《礼记》的研究所得取名《礼记质疑》，在这本书中有很多新的见解。

第一，嵩焘认为制度是范围人心的。《礼记·礼运》有一句话：“大人世及以为礼”，他以为这是指三王家天下而言，即指三代传子之法而言。自从传子之法确定后，“唐虞禅让之风遂不能复行”，但是“圣人辨上下而定民志”，也就因为这个礼（制度）成立了，抑止了人民的争夺政权之心，减少了战争。所以他结论说“制度者所以范围天下之人心而不过其则者也”。

第二，嵩焘认为礼必须要适应时代。《礼器》篇上说“礼，时为大，顺次之，体次之，宜次之，称次之”。他的解说是这样：顺

和宜的意思相近。“顺”是对外而言，乃指天理自然之秩序。“宜”是对内而言，乃指人心中之秩序，即人于事物的安排觉得合乎义而安于心。“称”和体的意思相近。前者是对外而言，是指器物和仪式的切当合适。后者是对内而言，乃指人心中的别异作用。所以礼是运用适当的器物表达内心的秩序感和别异感的。并且表达这种秩序感和别异感的仪式是合乎天理自然的。把这种仪式定为条文，也就是称为典章制度。所谓“时”者，便是每一时代的典章制度和前代相比，一定有相同的，也有改革的。如果生长在现代的社会里，却要一成不变地依照前代的典章制度来行事，那就不合时宜了，所以说“时为大”。

第三，嵩焘认为法制必须适于人情。《表记》篇有一句话：“是故君子议道自己，而置法以民”。他作了这样的解释：道就是仁。君子以身任道，就是实践仁。议道，就是明道之当然。而制定法律，则必须通乎愚贱之志，不可以把制定法律者本人之道德标准，勉强加之他人。因为制定法律的目的，是在“裁成天下”，和道德的目的在完全一己的人格，并不相同。

第四，嵩焘认为国家之间应当互相通晓彼此的制度。《曲礼》篇上说：“越国而问焉必告之以其制。”他解释道：越国二字可有两种说法。一种是本国人到别国去办事。在这种情形下，此人应当要向该国的人请教他们的法令制度，以便决定处理事情的方法。假如他们的法令制度和本国所有的相乖忤，那该以本国的法制为准，不可以曲从他人。所以最好自己先把本国的制度法令告诉别人，让别国人有所斟酌。一种是别国人到本国来办事。在这种情形下，也该把本国的法制告诉他，使别人有所参考。

清代的学者精于考据之学。儒家的经典都有新的注疏。譬《尔雅》有郝懿行之《尔雅义疏》，邵晋涵之《尔雅正义》；《尚书》有孙星衍之《尚书今古文注疏》；《诗经》有陈奂之《诗毛氏传疏》；

《仪礼》有胡培翬之《仪礼正义》；《周礼》有孙诒让之《周礼正义》；《春秋》有陈立之《公羊传义疏》，刘文淇之《左传旧注疏证》；《论语》有刘宝楠之《论语正义》；《孟子》有焦循之《孟子正义》；《孝经》有皮鹿门之《孝经义疏》。总之，十三经中仅《易》、《谷梁传》及《礼记》没有新疏。而郭嵩焘的《礼记质疑》，当时学者李慈铭等以为即等于新疏。李慈铭是一个目空一切的人，对此书如此推崇和心折，则郭嵩焘礼学造诣之深，也可以想见了。

四、史学

郭嵩焘于道光二十三年，在湖南辰州与张景垣论禁烟始末，恍然知道自古边患之兴，都由于措理失宜。此后便开始“读书观史”。到了咸丰八年供职翰林院时，有机会读到《圣祖实录》，十分钦佩清圣祖的制御俄人之道。后来曾与史地学家何秋涛讨论洋务，觉得何氏对于洋务问题的看法，深中肯綮。便问何氏对于洋务是否曾有实际经验？何氏说：“经史传记，先儒百家之言，昭著灿列，用不着直接参与洋务才能知道啊。”他惊叹何氏之言，此后便从事于历史的研究了。后来出使英国时，行箧中曾带了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同行，可见其对于历史寝馈之深。他曾经写过一部《绥边征实》。这是他取秦汉以来中国和外夷交涉的史实，“辨证其得失，发明其经世致远之略”。书虽成稿而并未出版。后来光绪元年，他见到鸦片战争以来不断增加通商口岸，洋人的势力内达长江。于是要想写一

本书上之总理衙门，希望能颁行天下学校。此书的内容是“推求古今事宜，辨其异同得失，条具其所以致富强之实，而发明其用心”。但是这本书似乎并未成稿。我们今日所能见到有关郭氏史学方面的著作，只有一本《史记札记》。这是他阅读《史记》时随手批注于书本上的话，经后人清理而编成的。郭氏生前或并未有意加以问世，所以其中有很多意见是深触当时忌讳的。但我们今日看来，正足以表现他思想的超俗。他于读毕《史记》后自记道：“读其文，推求当时事实，考知世变。”郭氏所谓的“世变”是什么呢？

第一，他认为礼乐是“圣人所纪纲万事，宰制群动”的。但三代以后礼乐便没有了。所以太史公的《礼书》、《乐书》都是采缀荀子的礼论和乐论而成，并没有具体地记述礼乐的内容。乃是太史公表示三代的礼乐已无从明白，只能明白其“义”而已，“秦汉以下，并其义失之，不足与于礼乐之事也”。举一个例子来说，三代有祭天之礼，乃是表示天子“事神保民，只承敬畏之心”的。但是秦汉以后，“天地百官之礼，亦皆出于方士之说，垂至于今”，“诬民而渎天之纪，二十余年而未有已”。我们只要想一想清廷祭祀堂子等种种荒诞的典礼，便知郭氏感慨之深了。

第二，郭氏对于君主专制政治表示了十分不满的态度。《史记·赵世家上》记载赵襄子于晋阳围解灭掉知伯以后，论功行赏，以高共为第一。其理由是在晋阳危急的时候，只有高共不敢失人臣之礼。郭嵩焘加以案语道：“战国之君，积骄以临其臣，实赵襄子此言为之倡。春秋时无有也。秦汉以来尊君卑臣之风，实开于是时。”因为尊君卑臣，所以到后来君主的言论变成法律。《酷吏列传》记载杜周的意见道：法令从哪里来呢？以前的皇帝认为是的，那便是律。后来的皇帝所认为是的，那便是令。郭嵩焘加以案语说：秦汉以后皇帝的地位渐被尊高，但在汉朝初年，政府中的大臣尚能自举其职，皇帝有时也不能强迫改变廷臣的意志。后来使“人主一言